

证券代码：300816

证券简称：艾可蓝

公告编号：2024-004

安徽艾可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总经理辞职及聘任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公司总经理辞职的情况

为更加专注于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布局及公司治理，安徽艾可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刘屹先生申请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辞职后继续担任董事长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屹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1,108,572 股，通过池州南鑫商务咨询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920 股。刘屹先生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后仍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应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相关承诺进行管理。

刘屹先生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刘屹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9 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经公司董事长提名，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王许华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王许华先生简历如下：

王许华先生，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2001 年 7 月至 2006 年 9 月任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2006 年 9 月至 2010 年 4 月任佛吉亚排放控制技术（上海）有限公司应用经理；2010 年 5 月至 2012 年 3 月任本特勒汽车零部件(上海)有限公司技术经理；2012 年 3 月至 2013 年 12

月任艾蓝腾新材料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技术总监；2014年1月至2018年11月任尤尼动力技术（合肥）有限公司总经理；2020年4月进入公司，负责营销与应用技术部相关工作。

王许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亦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安徽艾可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9日